

# 南昌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洪管字〔2022〕4号

审阅：

签发：汪 戌

## 关于市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第0100号提案的答复

提案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增设九龙湖绿地悦城配套幼儿园解决孩子入托难问题的建议》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贵单位转发的南昌市政协第十五届二次会议第0100号提案《关于增设九龙湖绿地悦城配套幼儿园解决孩子入托难问题的建议》收悉，经我局认真研究，现将相关意见函复如下：

1.市保育院招生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各级文件精神，体现公平公正原则，以尽量满足市直机关干部职工的直系子女（即市本级财政拨款的机关单位干部职工的直系子女，不含第三代）

入托为招生原则。

2.市保育院九龙湖分院产权归属我局，不属于绿地悦城楼盘配套幼儿园，故原招生原则不变。

3.我局已在绿地悦城周边，建设了市委机关幼儿园九龙湖新园，建筑面积 5100 平方米，2019 年 9 月正式招生，设施齐全，现有 18 个班级，以满足干部职工入托需求。

4.绿地悦城附近有两家公办幼儿园，可满足附近居民入托需求。

特此复函。

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

承办单位联系人及电话：刘智发 18779156853